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无损检测 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征集文件

项目编号: KJXY202511280552

征集人: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 征集代理单位:安徽秉弘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

目录

第一章 征集邀请

第二章 征集公告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前一览表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第六章 采购需求

第七章 拟签订的框架协议文本和外委委托单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九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投诉书范本

第一章 征集邀请

各潜在供应商:

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无损检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订立封闭式框架协议)征集公告已发布,现邀请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于本项目征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按照征集公告要求,提交响应文件。

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

第二章 征集公告

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无损检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征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KJXY202511280552

项目名称: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无损检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采购方式: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最高限制单价:射线(RT)、超声(UT)、磁粉(MT)、渗透(PT)四项无损检测单价以皖价费[2014]145号文件核定对应项目价格为准。

采购需求:本项目实施主体为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拟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方式选取作为框架协议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为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提供无损检测服务。

预估采购数量: 详见征集文件

框架协议的期限:框架协议有效期为2年,具体以签订的框架协议文本为准。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铜陵市辖区(县)

适用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范围: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

本项目是否与供应商另行签订书面框架协议:是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与响应: 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4款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具体原因如下: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有效期内"指: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仍在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且该证书中明确特种设备检测工作包含:CG(常规检测);且具有有效的辐射安全许可证(种类范围同时包含使用 II 类或 II 类以上射线装置、使用 II 类或 II 类以上放射源)。

三、获取征集文件

时间: 2025年11月29日至2025年12月18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 13: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徽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在线获取征集文件。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时间: 2025年12月19日10:00(北京时间)

地点: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十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12月19日10:00(北京时间)

地点: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十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征集公告涉及的采购需求、费用结算及支付方式、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入围供应商的清退机制和补充规则、供应商信用信息、资格材料、资格审查方法和标准、对申请文件的要求等内容详见公告附件。
- 2. 供应商应合理安排征集文件获取时间,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 无法完成征集件获取,责任自负。

3. 本项目实施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响应文件实施网上远程解密,供应商 无需前往开启现场。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征集人信息

名称: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

地 址:铜陵市北京中路678号

联系方式: 0562-26869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秉弘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铜陵市北斗星城B1座1303室

联系方式: 1565629522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先生

电话: 1565629522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前一览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最高限制单价	见征集公告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征集公告
3	征集人	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
4	采购方式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5	确定第一阶段入 围供应商的评审	□价格优先法
6	确定入围供应商	☑征集人委托评审小组确定 □征集人确定
7	入围供应商数量	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应当不少于3家,淘汰比例为20%(向上取整,例如:7家供应商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按20%淘汰比例应该淘汰1.4家,向上取整后淘汰2家)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如出现得分相同时,按服务方案得分从低到高顺序进行淘汰。仍相同时,则采取由评审小组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入围供应商。当提交响应文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少于3家,本次采购活动终止,重新征集。
8	是否接受联合 体投标	不接受
9	标段划分	一个标段
10	是否接受分包 履约	不允许
11	资格审查人	□征集人 ☑评审小组
12	告知入围结果的形式	☑供应商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评审现场告知

13	项目类别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4	是否为专门面向	□是 ☑ 否
	中小企业采购	
15	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响应保证金
16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顺序轮候
	 确定第二阶段	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确定采用顺序轮候的方式,即根据轮候顺
17		序规则,对所有入围供应商依次授予合同的方式。每个入围供应
''		商在一个顺序轮候期内,只有一次获得合同授予的机会。合同授
	73 24	予顺序确定后,应当书面告知所有入围供应商。除清退入围供应
		商和补充征集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不得调整合同授予顺序。
18	发布入围结果	☑安徽省政府采购网
	公告的渠道	
19	响应文件有效期	开标后三个月
20	付款方式	服务费按季度根据实际工作量据实结算,在收到供应商发票后7个工
20		作日内完成支付。
		一、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登录"徽
		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响应文件。(投标客户端下载地址:下
		载专区中的电子交易系统专区下的"徽采云"客户端)在征集文件
22	响应文件份数及	规定的响应时间截止前未有效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
22	提交方式和地点	无效。
		二、提交方式:交易系统提交。
		三、入围结果公示期结束后,入围供应商须提供1份正本,1份副本
		纸质响应文件(必须和电子版响应文件一致)。
	响应文件提交截	见征集公告。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同开启时间。迟于响应文件
23	止时间、地点及	提交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受。
	开启时间	成文版正时间处义即"阳 <u>四</u> 类目何有"1 页义。
24		开启时各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起后60分钟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
<u> 24</u>		件进行远程解密(以交易系统倒计时为准)。如供应商未在规定时

		间内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视为放弃响应,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应通过电脑及时刷新点击查看系统内的询标、响应否决等通
	响应文件的澄清、	知消息,并通过系统接受评审小组发起的询标和通知,在规定的时
25	7,7,2,7,7,7,2,1,7,1,1,2,1,7,1,1,2,1,7,1,1,2,1,1,1,1	间内(从评审小组发起询标等要求起不超过30分钟,逾时视为放弃
25	说明或者补正、响	澄清权力)对该项内容进行回复、确认并加盖电子签章。逾期未回
	应否决通知	复的(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视同认可评审小组评审结果,责任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6	框架协议的期限	框架协议有效期为2年,具体以签订的框架协议文本为准。
		入围供应商应尽量缩短框架协议签订时间,原则上不得迟于入围
27	框架协议签订时间	通知书发放之日起7个工作日。对于无正当理由超过30日不签订合
		同的,视同放弃入围资格,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1) 收费对象: 采购人
28	征集采购代理	(2) 收取方式: 直接转账至代理机构账户
20	服务费	(3) 收费标准: 采购代理服务费为柒仟零捌拾元整(¥7080.00
		元)
		一、中小企业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中小企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
		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应对其真实性负责。
		二、监狱企业
	政府采购政策(第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
29	一阶段执行,第二	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
	阶段不作要求)	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
		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

购活动时,提供141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再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三首"产品

规范支持"三首"产品政策。具体为:

- (1)"三首"产品应提供省经信厅公布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软件产品名单相关文件或省经信厅网站公开的截图,未提供的不享受相关政策。
- (2)"三首"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 分值为满分。

五、节能环保产品

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即给予获得证书的相关产品加分或做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不享受加分或作为未实质性响应。对于未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综合考虑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促进绿色产品推广应用。

本项目将对入围候选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材料,随入围入围结果公告一并 公示。

30 价格扣除

(本项目按固定单价采购,不适用中小企业价格扣除)

本项目符合下列条件的应按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 %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_%。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三首、创新产品价格扣除: /%
31	信用查询	详见评审办法
	采购标的及其对	服务类:
32	应的中小企业划	标的: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无损检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分标准所属行业	属于_ <u>其他未列明_</u> 行业。
	主要入围标的服	依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将
33	务范围、服务要求	对入围供应商的主要入围标的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
33	、服务时间、服务	务标准,经评审小组评审认可后随评审结果一并公告。如有虚假,
	标准	将取消入围资格并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有关规定处理。
		征集人: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
		联系电话: 0562-2686955
34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	通讯地址:铜陵市北京中路678号
34	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安徽秉弘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656295227
		通讯地址:铜陵市北斗星城B1座1303室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政府采购监管部	地址:铜陵市铜官区学士路与铜都大道交叉口投资大厦四楼
35	以州水鸡血目即	联系人:章女士,联系方式:0562-5886095
		铜陵市财政局
		地址:铜陵市北京西路875号北斗星城C7栋11-15层
		联系人: 杨先生,联系方式: 0562-2629112
36		1. 构成本征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征集文件的解释权	2. 征集文件约定中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的,构成合同组成内容的,
	顺序	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3. 除征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政府采购阶段的规定, 同
		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按评审办法、采

		购公告、供应商须知、响应文件格式的优先顺序解释;
		4. 按上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
		构负责解释。
		1. "政采贷"融资指引:有"政采贷"融资需求的入围供应商可访问
		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申请融资,具体操作流程及金融机
		构联系方式详见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融服务平台"专栏或
		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专栏。
		2. 电子保函业务指引: 中标人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
		函"专栏进行申请,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
		保函),也可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金融服务平台(网址:
		http://60.173.1.248:8181/financeplatform/productservice.h
37	其他补充说明	tml?type=1)或其他符合规定的第三方金融机构、担保机构进行申
		请。
		3. 如本采购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与电子交易系统不相一致,供应商
		按照本征集文件的要求填写或按电子交易系统要求的填写均为有
		效投标。
		4. 如交易系统中相关操作内容与征集文件正文不符的,以征集文件
		为准。如供应商在文件编制和递交、评委在评审过程遇到系统无法
		实现的情况,请及时联系项目负责人(以公告为准)、技术咨询电
		话: 95763。
	重要提示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应当诚信守法、公平竞争。如有提供虚假材
38		料(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技术参数响应、虚假业绩、虚假证书、虚假
30		检测报告等)、串通响应、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入围的行为,一经
		发现,将报监管部门严肃查处。

中小企业定义: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	营业收入 (V)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从业人员 (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工业★	营业收入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arta fefe II	营业收入 (V)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 (7)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41. //S. II.	从业人员 (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批发业	营业收入 (V)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柔	从业人员 (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零售业	营业收入 (V)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	从业人员 (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业★	营业收入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日间亚	营业收入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即以不不	营业收入 (V)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1五1日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食以业	营业收入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 业★	从业人员 (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	从业人员 (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思技不服 务业	营业收入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	营业收入 (V)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发经营	资产总额 (7)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Υ≥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	从业人员 (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务服务业	资产总额 (7)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 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说明:

-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 1. 采购方式
- 1.1 本次项目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方式,本征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框架协议采购所述的项目采购。
 - 2. 合格的供应商
 - 2.1 满足征集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 2.2 满足本征集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 2.3 供应商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包别)或者不分标段(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否则,相关供应商均按无效标进行处理: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征集项目的投标。
- 1)本条所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 2) 本条所指控股关系指单位或股东的控股关系。控股股东指:
- a. 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
- b. 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不足百分之五十,但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3)本条所指管理关系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 注:本条所指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
-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之外的采购活动。
 - (3)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 3. 适用法律
 - 3.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

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 3.2 本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活动(以下简称采购活动)及由此产生的框架协议文本和外委委托单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 4. 参加采购活动的费用
-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费用,无论采购活动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征集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2 本次采购活动征集人不收取标书工本费。
 - 5. 征集文件的约束力
 -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征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 二、征集文件
 - 6. 征集文件构成
 - 6.1 征集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6.1.1 参加征集活动的邀请
 - 6.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1.3 供应商须知
 - 6.1.4 评审方法和标准
 - 6.1.5 采购需求
 - 6.1.6 拟定的框架协议和外委委托单
 - 6.1.7 响应文件格式
 - 6.1.8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 6.2 供应商请仔细检查征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征集人联系解决。
- 6.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征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征集 文件的要求和规定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 对征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7. 征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7.1 任何要求对征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应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前按征集公告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征集人。
- 7.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征集人可以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 7.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网站以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更正文件将作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7.4 征集人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期和开启日期,并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公布。
- 7.5 供应商无论是否提出过澄清的要求,均应上网查看是否有关本项目的澄清说明,征集人不承担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导致的后果。
 - 8. 下载征集文件
- 8.1 供应商在征集文件获取时间内登录系统完善响应信息、下载征集文件和其他相关资料。如有补疑、答疑、澄清和修改,征集人在网上更正公告栏发布相关内容,供应商应及时上网查阅,通过系统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据此制作响应文件。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9.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征集人就采购活动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 9.2 除征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10. 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 10.1供应商在徽采云平台下载"响应文件制作软件",通过软件制作、生成响应文件。
- 10.2响应文件中相关资格审查资料根据征集文件要求可用附件形式上传至响应文件制作软件中。
 - 11. 响应文件构成
- 11.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征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征集文件《响应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 11.2 上述文件应按照征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 12. 证明响应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征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
- 12.1 供应商应提交征集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响应内容符合征集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2.2 供应商资质证书(或资格证明)处于年检、换证、升级、变更等期间,除非法律法规或发证机构有书面材料明确表明供应商资质(或资格)有效,否则一律不予认可。
 - 13. 技术要求响应和商务要求响应

- 13.1 供应商需对征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与商务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供应商响应的技术、商务等条件不得低于采购需求。
 - 13.2 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 13.3 供应商需根据征集文件要求提供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等。
 - 14. 响应报价
- 14.1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供应商拟提供服务的名称和报价。单个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征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14.2响应报价需满足征集文件要求。
 - 15. 响应文件有效期
- 15.1响应文件有效期是指为保证征集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审、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该期限由征集人在征集文件中载明,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而予以拒绝。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6. 征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6.1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 16.2经数字证书加密的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主锁和副锁因证书号不一致不可混用,如因电子锁携带错误导致无法解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 17.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17.1 供应商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征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 17.2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网络环境、网络带宽等风险因素,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不成功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 17.3 征集人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征集文件酌情延长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 18. 响应文件的拒收
 - 18.1征集人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响应文件。
 - 19. 响应文件的撤回和修改

- 19.1 响应文件的撤回
- 19.1.1电子响应文件的撤回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撤回其电子响应文件。
 - 19.1.2供应商撤回电子响应文件,则认为其不再参与本项采购活动。
 - 19.2 响应文件的修改
 - 19.2.1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其电子响应文件进行修改。
 - 19.3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电子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
- 19.4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征集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电子响应文件。
 -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与评审
 - 20. 响应文件的开启
 - 20.1征集人将在征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启响应文件。
 - 20.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涉及到的响应文件解密、结果确认等工作。
- 20.3如供应商解密失败(无法使用CA锁解密标书)或未按规定时间解密或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有效递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且排除交易系统或解密设备故障的,则拒绝该企业继续响应,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0.4通过网上开启系统公布供应商名称、报价以及其它详细内容。各供应商对开启参加征集活动情况记录在系统内自行查看。
 - 21. 评审小组
 - 21.1响应文件开启后,由评审小组进行项目评审,评审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 21.2 评审小组由征集人依法组建,评审活动由评审小组负责。
- 21.3 评审小组会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
 - 21.4 评审小组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入围供应商。
 - 22. 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 22.1 响应文件开启后,直至向入围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入围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评审小组成员、征集人均不得向供应商或与评审工作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 22.2 在评审过程中,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 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

为无效响应文件。

- 22.3 入围供应商确定后,征集人不对未入围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入围原因作 出任何解释。未入围供应商不得向评审小组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 索要材料。
 - 23. 响应文件的澄清
 - 23.1 供应商可以要求征集人位对征集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 23.2 供应商对征集文件如有疑问,须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前按征集公告中的联系方式,通过书面形式通知征集人,征集人必须回复。在此规定时间以前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将在响应截止前以公告的形式发布告知所有供应商。
 - 23.3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 23. 3. 1评审小组应当根据征集文件有关规定,审查并逐项列出响应文件的全部响应偏差。响应偏差分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 23.3.2响应文件属于重大偏差,由评审小组评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 23. 3. 3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征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征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框架协议中征集人和入围供应商的权利或入围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 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审小组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审小组决定响应文 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 23. 3. 4细微偏差的认定:细微偏差是指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征集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 23.4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征集文件的要求,评审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文件。
- 23.5评审小组将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相应的名次排列。
- 23.6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及项目评审全过程中应保持通讯畅通,及时登录交易系统查看、答复相关信息,并安排专人与征集人及评审小组联系。
 - 24. 响应无效
 - 24.1在征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响应无效:
 - 24.1.1合格供应商不足规定家数的;

- 24.1.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采购需求出现重大问题,导致评审小组认为无法继续评审的:
- 24.1.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4.1.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该响应无效的情形。

六、入围

- 25. 确定入围供应商
- 25.1入围供应商的选取原则和数量见征集文件评审方法和标准。
- 25. 2征集人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入围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26. 询问、质疑与投诉
 - 26.1 询问
 - 26.1.1 供应商对征集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向征集人电话或者书面提出询问。
- 26.1.2 征集人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26.2 质疑
- 26.2.1 供应商认为征集文件、响应过程、入围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 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或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向 征集人提出质疑,征集人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6.2.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6.3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征集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征集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 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 27. 入围通知书
- 27.1入围结果确定后,在网站上上发布入围结果公告,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
- 27. 2入围通知书将是框架协议的一个组成部分。对征集人和入围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入围通知书发出后,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否则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七、签订框架协议
 - 28. 签订框架协议

- 28.1入围供应商应尽量缩短框架协议签订时间,原则上不得迟于入围通知书发放之日起7个工作日。对于无正当理由超过30日不签订合同的,视同放弃入围资格。入围供应商在接到征集人通知后需及时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交易系统完成电子框架协议的签订工作,框架协议不得对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入围供应商如无正当理由不及时签订框架协议的,应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的法律责任。
- 28.2征集文件、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框架协议的附件。
- 28.3签订框架协议后,入围供应商不得将产品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入围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征集人有权解除框架协议和外委委托单。转包或分包造成征集人或采购人损失的,入围供应商及其委托代理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八、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 29. 本项目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顺序轮候。
 - 30. 外委委托单的授予
- 30.1采购人应当将第二阶段外委委托单授予入围供应商,但是《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七条另有规定的除外。
- 30.2同一框架协议采购应当使用统一的外委委托单,采购人、服务对象和供应商不得擅自改变框架协议约定的合同实质性条款。
 - 九、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
- 31. 征集人将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征集人(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情况和服务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征集人(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公开,作为入围供应商退出和机构季度考核的主要依据。
 - 31.1 征集人对入围供应商能够得到多少业务和收入不作承诺。
 - 31.2 入围供应商应遵守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相关制度。
- 31.3 入围供应商未按照框架协议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按照入围供应商的清退规则进行清退。
 - 十、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 32.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
 - 32.1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

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3)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 (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 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 (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6)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 32. 2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 33. 补充征集规则
- 33.1 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70%(向下取整)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不补充征集供应商。
- 33.2 征集人补充征集供应商的,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应当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应当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 34. 截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供应商存在下列有效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入围候选供应商,不得确定为入围供应商:
 -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2) 被税务机关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
 - (3)被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如下:

- (1) 失信被执行人: 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
- (2)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
- (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官网(www.ccgp.gov.cn)或其他指定媒介[国家税务总局官网(www.chinatax.gov.cn)、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官网(www.court.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官网(www.gsxt.gov.cn)]。

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推荐入围候选人前对拟推荐的入围候选人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截图反馈至评审小组,由评审小组记录在评审报告中。如在上述网站

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如评审过程中因网络、网站的问题无法查询时,在入围结果公告期间由采购人代表查询并直接采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 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以上情形由供应商按响应函格式填写相关承诺放入响应文件。

十一、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 35. 资格审查方法
- 35.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
- 36. 资格审查标准
- 36.1资格性审查

开标后,征集人委托评审小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 ,按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主要审查以下内容: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 共和国政府采购 法》第二十二条 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二章《征集公告》	提供响应函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 文件	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提供证明文件 的电子件或电 子证照

		件(如营业执照);同时还应提供其总公司或上级主管部门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书面唯一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总公司或上级主管部门的公章),也可以提供其总公司或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供应商均不存在以下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1-2		(2)被税务机关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 (3)被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填写放入响应文件
1-3	响应函	提供了符合征集文件要求的《响应函》。	格式见《响应 文件格式》
1-4	法律、行政法规 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的特定资 格要求	见第二章《征集公告》	
2-1	特定资格要求	见第二章《征集公告》	提供证明文件 的电子件或电 子证照

36.2符合性审查依据

依据征集文件的规定,从投标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征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时有一项不通过的,由评审小组按无效响应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征集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串通响应	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的情形: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

		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
		人;(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标识符	不同供应商电子标书中出现相同唯一标识符(同一文件制作机器码、MA
3		C地址、硬盘号、同一CA锁等)的响应无效。
4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征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
4		形。

- 注:实质上没有响应征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37. 报价部分评审
- 37.1 评审小组将对进入报价部分评审的各供应商的报价部分有效性进行审查,经评审有效后,评审小组将对报价部分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37.1.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37.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7.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7.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 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 产生约束力,供应商的确认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 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 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7.5 报价无效的几种情况。出现其中一种情形,报价即为不合格。
- 37.5.1 射线(RT)、超声(UT)、磁粉(MT)、渗透(PT)四项无损检测单价未以皖价费[2014]145号文件核定对应项目价格为准的;
 - 37.5.2 不符合法律法规及征集文件中其它合格性评审要求。
 - 38、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包括价格优先法和质量优先法。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服务,按 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 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质量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服务进行 质量综合评分,按照质量评分从高到低排序,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 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货物项目质量因素包括采购标的的技术水平、 产品配置、售后服务等,服务项目质量因素包括服务内容、服务水平、供应商的履约能 力、服务经验等。质量因素中的可量化指标应当划分等次,作为评分项;质量因素中的 其他指标可以作为实质性要求,不得作为评分项。

本项目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为质量优先法。

(二) 评审标准(满分70分,计算过程和结果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1	服务方案 (30分)	1. 项目熟悉程度(5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关于无损检测服务重点难点制定的分析方案进行评分: (1) 能全面理解并准确分析该项目的需求及目的,充分了解和掌握本项目的工作重点及难点,重点难点制定分析方案全面、分析透彻准确,方案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的得5分; (2) 理解并分析该项目的需求及目的,基本了解和掌握本项目的工作重点及难点,重点难点制定分析方案基本全面、分析基本透彻,方案基本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3分; (3) 不够理解该项目的需求及目的,不够了解和掌握本项目的工作重点及难点,重点难点制定分析方案不切合实际、空洞,方案不完整、不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提升的得1分; (4) 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0分。

2. 项目服务方案(5分)

依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总体服务方案,包括无损检测总体思路、无损 检测方案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等有关内容进行评分:

- (1) 无损检测总体思路、无损检测方案内容完整和编制水平契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覆盖全面、要点突出,表述清晰,与本项目实际需求有较高适用度,利于项目实施的得5分;
- (2) 无损检测总体思路、无损检测方案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具有一定针对性的、方案基本契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内容完整详实,表述清晰,与本项目实际要求有适应度,符合项目实施要求的得3分;
- (3) 无损检测总体思路、无损检测方案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具有一定针对性的,无损检测总体思路、无损检测方案内容大致契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度有待提高,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的,要点突出不够明显,针对具体细节有待完善的得1分;
 - (4) 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0分。

3. 质量保证措施(5分)

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过程质量控制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人员配备及责任 分工划定、工作流程设置及业务规则把关、质量控制程序与方法等内容进 行评分:

- (1) 质量控制措施详尽、准确、质量控制实施方案明确、可行性强、针对性强,质量控制人员业务能力强,方案覆盖全面、要点突出内容完整详实,表述清晰,与本项目实际需求有较高适用度,利于项目实施的得5分;
- (2)质量控制措施基本详尽、基本准确、质量控制实施方案明确、 具有可行性和针对性,质量控制人员能力基本满足质量控制审核要求,内 容完整详实,表述清晰,与本项目实际要求有适应度,符合项目实施要求 的得3分;
- (3)质量控制措施有待完善、质量控制实施方案基本明确、可行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质量控制人员能力有欠缺,要点突出不够明显,针对具体细节有待完善的得1分;
 - (4) 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0分。

4. 进度控制方案(5分)

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进度控制方案,包括不限于组织架构和协调方法及时间进度安排,制定进度表进行评分:

- (1) 进度计划管理、日常工作计划、时间进度安排完善,组织架构和协调方法及时间进度安排,制定进度表完整详细,方案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的得5分:
- (2) 进度计划管理、日常工作计划、时间进度安排基本完善、基本可行,组织架构和协调方法及时间进度安排,制定进度表基本完整、详细,方案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3分;
- (3)进度计划管理、日常工作计划、时间进度安排不完善、不可行,组织架构和协调方法及时间进度安排,制定进度表不完整,方案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提升的得1分;
 - (4) 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0分。

5. 应急方案(5分)

依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预案,包含但不限于对突发情况的紧急任务的 应急响应措施、紧急任务质量控制环节把关突出情况处置等内容:

- (1) 应急预案充分考虑多种突发情况,具有有效的预防和补救措施,方案覆盖全面、要点突出内容完整详实,表述清晰,与本项目实际需求有较高适用度,利于项目实施的得5分;
- (2)应急预案考虑到大多数常见突发情况,预防和补救措施基本可行,内容完整详实,与本项目实际要求有适应度,符合项目实施要求的得3分;
- (3) 应急预案对突发情况考虑不足,预防和补救措施有待完善,且 不宜实施的,针对具体细节有待完善的得1分;
 - (4) 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0分。

6. 安全保密措施方案(5分)

- (1) 安全保密措施方案覆盖全面,要点突出,内容完整详实,表述清晰,安全风险隐患分析、保密措施等内容方案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的得5分;
 - (2) 安全保密措施方案覆盖基本全面,内容基本完整,表述基本清

		晰,安全风险隐患分析、保密措施等内容基本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
		用性、针对性的得3分;
		(3)安全保密措施方案覆盖不全面,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安
		全风险隐患分析、保密措施等内容不完整,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
		提升的得1分;
		(4)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0分。
		注:根据以上6项评审因素,提供方案放入响应文件。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有效期内("有效期内"指:至本项目投
		标截止之日,仍在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
	西口名主	证》,且证书中无损检测级别为III级及以上的得5分。
2	项目负责 	注:提供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开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在该单
	人(5分)	位任意1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基本养老保险或基本医疗保险均可)(若项目
		负责人为退休人员,则可以提供项目负责人退休证明材料,以及与供应商
		签订的劳务合同替代社保证明)、相应证书复印件放入响应文件。
		本评标办法"附表一"中已列明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要求,
		投标人自行编制项目组成员名单。投标人拟派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
	项目团队	人)全部满足"附表一"中的人数和专业等级要求的,得满分14分;若
3	成员(14	"Ⅲ级"人员每少1人扣1分,"Ⅱ级"人员每少1人扣0.5分。
	分)	注:提供人员清单一览表、在本单位工作证明(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
		或提供该人员为本单位在职职工的承诺函)及人员等级证书复印件放入响
		应文件。
	设备配置 (10 分)	本评标办法"附表二"中已明确为完成项目内容所需的设备配置要求,
		投标人自行编制拟投入的设备配置清单表。投标人拟投入的设备配置全部
		满足"附表二"中的要求的,得满分10分,投标人拟投入的设备配置与
		"附表二"进行比较,每少1台(套)的扣0.5分。
4		注:供应商需自行编制拟投入的设备配置清单表,同时响应文件中须
		提供设备相关材料复印件,否则不予计分:
		(1) 若为投标人自有设备,投标文件中提供发票复印件,发票中购
		买方名称须与投标人的名称一致;
		(2) 若为投标人租赁设备,投标文件中提供租赁合同(或协议)复印

		件,租赁合同(或协议)上的租赁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企业业绩 (11分)	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无损
		检测服务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合同得5.5分,本项最高11分。
		注:(1)同一项目的业绩得分不累计计分。(2)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
5		放入响应文件, 合同必须清晰的显示甲乙双方盖章、签订日期和采购内容。
		如业绩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等关键信息的,另须提供业绩项目采购人
		单位(业绩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放入响应文件中,否则不予
		计分。

- 注: ①以上合同、证书等证明资料须提供复印件放入响应文件中, 否则不得分。
- ②评审小组成员按照上述评分细则中的每项内容单独评审打分。
- ③供应商技术部分的最后得分计算方法为:取所有评审小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为供应商技术标的最后得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 ④评审所提供的材料,如存在虚假将取消入围资格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追究相关责任。

附表一: 人员配置要求表

nik · //Shielston				
无损检测项目	无损检测级别	人员数量	备注	
RT	III级	2		
K1	II级	4	本表中的"无损检测项目"和"无损	
UT	III级	2	检测级别"均以有效期内("有效期 内"指: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仍	
O1	II级	4	內	
PT	III级	1	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证》中注明的项	
11	II级	4	目和级别为准。	
MT	III级	1	H 11.2/2/14/7 41E.	
IVI I	II级	4		

附表二:设备配置要求表

	便携式X射线机	2台
	环境监测用X、γ辐射仪	1台
	射线剂量报警仪	2台
无损检测	自动洗片机	1台
	数字式超声波探伤仪	2台
	各类超声波试块	2套
	可燃气体检测报警仪	2台

便携式磁粉探伤机	2台	
渗透检测试剂	6套	

(三)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及淘汰率

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应当不少于3家,淘汰比例为20%(向上取整,例如:7家供应商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按20%淘汰比例应该淘汰1.4家,向上取整后淘汰2家)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如出现得分相同时,按服务方案得分从低到高顺序进行淘汰。仍相同时,则采取由评审小组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入围供应商。当提交响应文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少于3家,本次采购活动终止,重新征集。

入围供应商与征集人订立框架协议。

(四)响应文件无效情形

- 1.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响应无效:
- 1.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1.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1.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 1.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
- 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2.1响应文件未按征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2不具备征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 3响应文件含有征集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2.4法律、法规和征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包别)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供应商均按无效响应进行处理。

第六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名称: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无损检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 二、项目依据:
- 1. 特种设备安全法
- 2.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 3. TSG Z7002-2022 特种设备检测机构核准规则
- 4. NB/T 47013-2015 承压设备无损检测
- 5. NB/T 47013.9-2012 承压设备无损检测 第9部分: 声发射检测
- 6. GB Z117-2022 工业X射线探伤放射防护要求
- 7. GB Z132-2008 工业 γ 射线探伤放射防护标准
- 8. GB Z/T250-2014 工业X射线探伤室辐射屏蔽规范
- 9. 其他现行法规、标准。
- 三、项目内容:根据采购人检验任务进度安排和具体时间要求,完成铜陵市辖区(县)范围的射线(RT)、超声(UT)、磁粉(MT)、渗透(PT)四项无损检测内容,通过现场检验人员验收,并及时出具有效检测报告。

四、项目要求:

(一) 总体要求

- 1. 供方必须有足够的检测能力、资源条件和具体措施保证与采购人的检验工作同步进行。
 - 2. 供方提供的特种设备无损检测工程进度应保证检验单位和受检单位的工期要求。
- 3. 供方应安排专人负责配合特种设备无损检测工程量的核算和验收工作,该人员应 具有必要专业技术知识,能胜任相关工作。
- 4. 供方所从事的各项特种设备无损检测工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和采购人检验检测质量要求,并经检验人员验收合格。
- 5. 供方应遵守采购方及受检单位的安全管理规定和现场各项规章制度,服从检验单位现场指挥和安排,对其承担的特种设备无损检测工程安全负责。
 - 6. 供方应符合采购方的质量、安全管理要求,并能接受采购方相应的监督检查。

7. 如遇不可抗力等原因,供方不能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特种设备无损检测工作时, 应及时向检验单位书面通报,协商解决。如果给采购人造成损失,采购人可根据情况追 究供应商责任。

(二) 采购项目特殊需求

序号	采购项目	需求	工作量	
		1. 具有国家或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的有效的无损检	根据实	
	特种设备	测机构资质证明,检测人员资质必须满足国家法律法规和安	旅游安 际发生	
1	检验中的	验中的 全技术规范要求,并注册在投标单位。		
	 无损检测	2. 在采购方提出无损检测需求的 2 个工作日内开展检测。	量据实	
		3. 检测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出具有效的检测报告。	结算。	

供方应根据采购人检验任务进度安排和具体时间要求,完成相应的特种设备无损检测工程项目工作内容,通过现场检验人员验收,并及时出具有效检测报告。

五、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业主方将取消供应商入围资格,并列入企业诚信黑名单:

- (1) 出现 1 次拒绝业主方合理范围内工作要求的行为:
- (2) 出现 2 次在接到业主方通知后,在业主方要求的合理时间内未能赶到指定地点的现象;
 - (3) 实际付费时拒绝业主方"按付费标准"计算的付费额的;
 - (4) 中标公告结束后 30 日历天内不签订合同的。

六、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1. 本项目为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征集;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确定采用顺序轮候的方式,即根据轮候顺序规则,对所有入围供应商依次授予合同的方式。每个入围供应商在一个顺序轮候期内,只有一次获得合同授予的机会。合同授予顺序确定后,应当书面告知所有入围供应商。除清退入围供应商和补充征集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不得调整合同授予顺序。

2. 轮候顺序规则:

- (1)根据项目的评审结果,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将对入选无损检测服务单位进行初始排序(抽签确定排序);
- (2)对项目需要进行无损检测任务,按初始随机排序,选择承担该项任务的无损检测服务单位,按前述排序选出承担任务入选无损检测服务单位,按统一格式填写《中标

通知书》,明确无损检测服务的内容、重点、时限等;

(3)入选无损检测服务单位接受任务,即排到该轮次排序的末尾,以此类推。入选 造价咨询机构如果拒绝接受任务,应提交书面说明,并轮空一次后排到该轮次排序的末 尾。

附:射线(RT)、超声(UT)、磁粉(MT)、渗透(PT)四项无损检测单价以皖价费[2014]145号文件核定对应项目价格为准,具体如下:

	备注			
1	射线探修			
(1)	δ≤20mm(底片规格300×60mm)	元/张	27	
(2)	20<δ≤50mm(底片规格300×60mm)	元/张	36	
(3)	管对接焊缝	元/张	32	
2	超声波探	伤		
(1)	焊缝	元/米	32	
(2)	钢板	元/m²	50	
3	磁粉探性	<u></u> 方		
(1)	焊缝	元/米	23	1. 射线探伤δ
(2)	钢板、钢管	元/m²	36	为射线穿透总厚
(3)	高压螺栓	元/根	18	度(板厚+2倍焊 缝余高)。
4	渗透探性	方		2. 以米(或m²)
(1)	Φ≤50mm管接头	元/个	9	为单位的,不足
(2)	50<Φ≤100mm管接头	元/个	12	1 米(或1m²) 按1米 (或1m²
(3)	100<Φ≤150mm管接头	元/个	20)计算。
(4)	150< φ ≤200mm管接头	元/个	20	
(5)	200<Φ≤300mm管接头	元/个	25	
(6)	Φ>300mm管接头	元/个	27	
(7)	焊缝	元/米	25	
(8)	钢板	元/m²	36	
5	超声波测			
(1)	碳钢、低合金钢	元/点	2.3	
(2)	不锈钢、有色金属、铸铁	元/点	4	
(3)	高温测厚	元/点	81	

第七章 拟签订的框架协议文本和外委委托单

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无损检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甲方 (征集人): 组	同陵市特种设	备监督检验	2中心		
乙方(入围供应商):				
签订地:铜陵市特	种设备监督植	金验中心			
	在	E	П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框架协议采购的公开征集结果,甲乙双方签订本框架协议。

项目名称: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无损检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项目编号: KJXY202511280552

甲方 (征集人): 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

乙方 (入围供应商): _____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采购需求:本项目实施主体为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拟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方式选取作为框架协议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为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提供 无损检测服务。
- 2. 最高限制单价:射线(RT)、超声(UT)、磁粉(MT)、渗透(PT)四项无损检测单价以皖价费[2014]145号文件核定对应项目价格为准。
 - 3. 适用本次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服务对象范围: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
 - 4.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铜陵市辖区(县)
 - 二、第一阶段入围的相关信息
 - 1. 服务内容: 见征集文件及入围供应商响应文件
 - 2. 服务标准: 见征集文件及入围供应商响应文件
- 3. 协议价格:射线(RT)、超声(UT)、磁粉(MT)、渗透(PT)四项无损检测单价以 皖价费[2014]145号文件核定对应项目价格为准。
 - 三、入围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无

四、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确定采用顺序轮候的方式,即根据轮候顺序规则,对所有入 围供应商依次授予合同的方式。每个入围供应商在一个顺序轮候期内,只有一次获得合 同授予的机会。合同授予顺序确定后,应当书面告知所有入围供应商。除清退入围供应 商和补充征集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不得调整合同授予顺序。

五、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服务费按季度根据实际工作量据实结算,在收到供应商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

六、框架协议期限

本协议期限从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七、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 1. 清退规则: 入围供应商存在《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九 条规定情形的,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 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2. 补充规则:如出现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向下取整)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时,采购人报监管部门同意后,将进行补充征集供应商。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八、外委委托单

见"外委委托单",外委委托单依据征集公告及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由采购单位与确定的第二阶段入围供应商进行签订。

九、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
- (1) 确定框架协议采购需求。
- (2) 确定框架协议有限期。
- (3) 乙方存在《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 情形时,取消入围供应商的入围资格,或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4) 在框架协议期内, 随时对乙方及其委托的代理商履约情况进行检查。
 - 2. 甲方的义务
 - (1) 为第二阶段合同授予提供工作便利。
 - (2) 对第二阶段需求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管理。
- (3)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情况和服务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公开。

- (4) 办理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相关事宜。
- (5) 建立真实完整的框架协议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资料。

3. 乙方的权利

- (1) 乙方具有为征集人供货及提供相关服务的资格。
- (2) 乙方有权拒绝征集人提出的以本次框架协议采购名义满足采购人超出响应承诺以外的其他要求,对征集人的不正当要求和违规行为进行投诉,并要求有关部门做出处理。
 - (3) 有权拒绝任何个人以采购人名义按照协议价格提供服务和进行现金交易。

4. 乙方的义务

- (1) 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严格按照响应文件承诺的价格和服务履约,遵守本合同条款。
- (2)随时接受并配合甲方的监督检查,并配合财政部门对征集人和其他入围供应商对框架协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发现违规违约情形的,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 (3) 在框架协议有效期内,按照不高于协议价格的价格,向征集人提供相关服务。 十、违约责任
- 1.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 2.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入围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

- 1. 乙方必须严格按合同要求进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如确需变更,经报甲方审查批准后,方可实施。
 - 2. 双方当事人应当保守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知的对方商业秘密。
 - 3.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未尽事官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执行。本

框架协议文本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甲方: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铜陵市北京中路678号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

联系人:

邮政编码: 244000

电话:0562-2686955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邮政编码: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注:本合同有未尽之处,采购人有权进行修改和完善)

外委委托单

受托单位				
委托部门				
检验试验项目 名称				
受托地址				
试验方法标准				
验收标准				
要求完成检测 时间				
其他要求:				
委托人员:	部	了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技术负责人:	
 日 期 :	日	期:	日 期:	
使用单位意见:		安全管理员:	l	日期: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无损检测服务框架协 议采购

响应文件

供应商: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资格、技术商务部分

- 1. 需要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
- 2. 投标授权书
- 3. 响应函
- 4. 项目实施方案
- 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文件
- 6. 业绩一览表(如有)
- 7. 业绩合同(如有)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0. 征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报价部分

- 1. 征集响应报价表
- 2. 主要标的一览表

一、资格、技术商务部分

- 1. 需要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或影印件)
- (1) 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 (2) 提供资质证书

2. 投标授权书

致(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 <u>(供应商名称)</u>授权本单位 <u>(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u>代表本单位参加 <u>(项目全称)</u>项目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合同签署、合同执行等。供应商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声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

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 证复印件正反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3. 响应函格式

致: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征集人名称)

	1. 根据贵方的	(项目编号)	_框架协议	(征集公告,	我们决定参加	贵方组织	炽的
铜险		检验中心无损检测	则服务框架	2协议采购	_项目的征集采见	购活动。	我方授
权_	(姓名和	职务),代表我方_		(供应商的	名称) 联系方式	式	(手
机毛	号码)全权处理本耳	页目投标的有关事	官。				

- 2. 我方完全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全部要求,即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上述承诺若有虚假,同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理。
- 3. 至投标截止日,我方不存在以下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2)被税务机关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 (3)被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上述承诺若有虚假,同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接受处理。
- 4.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之外的采购活动的情形。
 - 5. 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与服务。
 - 6. 一旦我方入围,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7. 我方保证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电子签章:

4. 项目实施方案

(1) 供应商简介

(2)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1) 服务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类别		学历	证件			
	XT-71	4//	4/4/1/24/1/11	1 //1	名称	号码
管理						
人员						
服务						
人员						
其它						

注: 1、应附相关资格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其它证明(指相应设备和相应专业人员证明材料)。

^{2、}表格不能满足使用时自行增加。

6. 业绩一览表(如有)

如征集文件中有业绩要求,此表由供应商填写,业绩一览表内容与响 应文件中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须一致,将随入围入围结果公告一并发布, 接受社会监督。

序号	业绩名称	合同甲方	合同乙方	合同签订时间
1				
2				
3				
•••				

7.业绩合同(如有)

8. 中小企业材料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说明:

- (1)如本项目(标段)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 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响应文件 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 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 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 (2)如本项目(标段)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4)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5)《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联合体响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6)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7)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供应商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

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5) 本项目将对入围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随入围结果公告一并公告。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响应,不需要提供此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u>(采购人)</u>单位的<u>(项目名称)</u>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期:	

10. 征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报价部分

1. 征集响应报价表

项目编号:		KJXY20251	1280552				
项目名称:	铜陵市特种	设备监督检	验中心无	损检测	服务框	E架协议 为	采购
报价:射线	(RT)、超声	(UT)、磁为	份 (MT)	、渗透	(PT)	四项无拉	<u> </u>
<u>价以皖价费</u>	[2014]145 号]	文件核定对应	立项目价	格为准			

注:供应商射线(RT)、超声(UT)、磁粉(MT)、渗透(PT)四项无损检测单价须以皖价费[2014]145号文件核定对应项目价格为准进行报价,不得修改,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盖章:

日期:

2. 主要标的一览表

我单位同意入围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服务标的信息并承诺:响应 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服务标的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 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服务类

名称:铜陵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中心无损检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服务范围: 见征集文件

服务要求: 符合征集文件要求

服务时间:框架协议有效期为2年,具体以签订的框架协议文本为准。

服务标准:符合征集文件要求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备注:

- 1. 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服务标的信息;
- 2. 入围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将按约定随入围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0

第九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投诉书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__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法律依据: ______ 质疑事项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 地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_______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址: 邮编: 址: ______邮编: ___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址: 邮编: 批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包号: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 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Ⅰ: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